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  
家長通知書(1805)

敬啟者：

有關中三宿生事務組工作安排

中三宿生事務組的培訓目的是訓練宿生團體合作，以及舉辦及帶領活動的各項能力，以加強宿生的個人自信及思辨能力。故此，有關組別的同学將於12月14日(五)考試後，需要留校協辦宿舍於12月20日的聖誕活動。活動內容包括會議討論、出外採購、室內裝置及司儀訓練等等。

對象	日期	集合時間	解散時間	活動地點
中三	14/12/2018(五)	上午11時正	下午5時正	學校宿舍

參加費用：全免

注意事項：1. 組員於當天考試後留舍午膳後再進行活動。  
2. 如於活動舉行前2小時，天文台懸掛3號風球或以上颱風訊號、紅/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活動將會取消。

各家長請簽署以下回條交回宿舍，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2443 5880 向陳湘凌導師查詢。

此致  
宿生家長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



陳妙霞校長啟  
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
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  
家長通知書回條(1805)

敬覆者： 本人\* 同意/不同意 敝子弟\_\_\_\_\_ (學生姓名)\_\_\_\_\_ (級別)  
參加於14/12/2018之宿生事務組工作，同時本人亦會督促其在參加活動時必須遵從負責職員之帶領及指導。

此覆  
東華三院馬振玉紀念中學(宿舍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  
家長姓名(正楷)：\_\_\_\_\_  
日 期：\_\_\_\_\_

\*請將不適用者刪去